

武汉当代明诚文化体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拟发生变更暨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提示：

- 本次变更的基本情况：2023 年 11 月 10 日，武汉当代明诚文化体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湖北省武汉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武汉中院”）送达的《民事裁定书》〔（2023）鄂 01 破 17 号之一〕，裁定批准《武汉当代明诚文化体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计划》（以下简称“《重整计划》”），并终止当代文体重整程序。根据《重整计划》，公司重整计划实施完成后，公司控股股东将由武汉国创资本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创资本”）变更为湖北联投城市运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投城运”），公司实际控制人将由武汉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变更为湖北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湖北省国资委”）。
- 本次权益变动属于执行司法裁定，不触及要约收购。
- 截至本提示性公告披露日，本次公司控股股东的变更尚需通过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经营者集中的反垄断审查。

一、变更的基本情况

2023 年 6 月 5 日，公司收到武汉中院送达的《决定书》〔（2023）鄂 01 破 17 号〕，裁定受理天风天睿投资有限公司对公司的重整申请，并指定武汉当代明诚文化体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清算组担任公司破产重整期间的管理人。（详见公告：临 2023-061 号）

2023 年 10 月 13 日，公司、管理人与联投城运、深圳市招商平安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北京久银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国厚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签

订了《武汉当代明诚文化体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整投资协议》。（详见公告：临2023-098号）

2023年11月2日，公司出资人组会议表决通过了《武汉当代明诚文化体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计划（草案）之出资人权益调整方案》；第二次债权人会议表决通过了《武汉当代明诚文化体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计划（草案）》。（详见公告：临2023-103号、104号）

2023年11月10日，公司收到武汉中院送达的《民事裁定书》〔（2023）鄂01破17号之一〕，裁定批准当代文体《重整计划》，并终止当代文体重整程序。根据《重整计划》，公司将以总股本583,093,123股为基数，按照总股本每10股转增25股的比例实施资本公积转增股份，共计可转增1,457,732,808股。（最终转增的准确股票数量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实际登记确认的数量为准）。本次转增后，当代文体总股本由583,093,123股增加至2,040,825,931股。前述转增股票中，612,043,697股由重整投资人有条件受让，845,689,111股将通过以股抵债的形式用于清偿当代文体的债务。重整计划实施完成后，公司控股股东将由武汉国创资本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变更为联投城运，公司实际控制人将由武汉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变更为湖北省国资委将成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具体变更情况如下：

股东	重整计划实施前			股东	重整计划实施后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表决权 比例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表决权 比例
国创资本	11,361,349	1.95%	27.46%	国创资本（包括国创资本所控制主体获得的受偿股权）	75,541,462	3.70%	10.99%
武汉当代科技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78,705,094	13.50%	0%	武汉当代科技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78,705,094	3.86%	0%
武汉新星汉宜化工有限公司	70,041,630	12.01%	0%	武汉新星汉宜化工有限公司	70,041,630	3.43%	0%
合计	160,108,073	27.46%	27.46%	合计	224,288,186	10.99%	10.99%
联投城运	0	0.00%	0.00%	联投城运	408,165,186	20.00%	20.00%

注1：武汉当代科技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武汉新星汉宜化工有限公司已将其持有本公司股票对应的表决权委托给了国创资本。（公告编号：临2021-024号、044号、048号、072号）

注 2：国创资本（包括国创资本所控制主体获得的受偿股权）最终持有的准确股票数量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实际登记确认的数量为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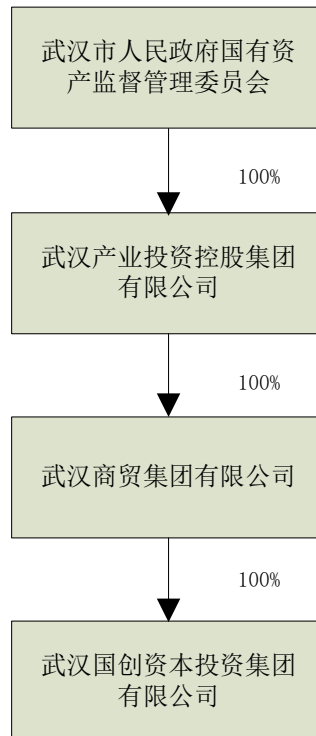
二、本次变更涉及各方的基本情况

（一）国创资本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武汉国创资本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201000591964661
法定代表人	胡剑鸿
成立时间	2013 年 2 月 4 日
注册资本	226888.888889 万元
注册地址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高新大道 999 号武汉未来科技城龙山创新园一期 B4 栋 18 楼 520 室（自贸区武汉片区）室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自有资金投资的资产管理服务；融资咨询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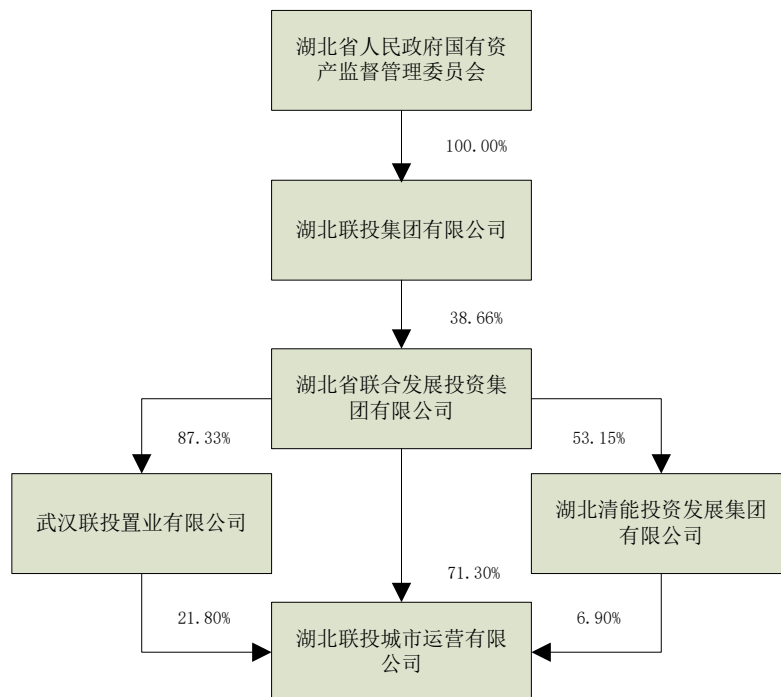
2、股权控制关系



(二) 联投城运

公司名称	湖北联投城市运营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20100MA49QGK80G
法定代表人	鞠玲
成立时间	2021年4月12日
注册资本	70,123.5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花城大道9号武汉软件新城1.1期A2栋502室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服务；城市建筑垃圾处置（清运）；餐厨垃圾处理；食品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名胜风景区管理；游览景区管理；城市公园管理；森林公园管理；生态保护区管理服务；市政设施管理；商业综合体管理服务；城乡市容管理；公共事业管理服务；工程管理服务；环境保护监测；水污染防治服务；环境应急治理服务；非居住房地产租赁；城市绿化管理；停车场服务；物业管理；生态恢复及生态保护服务；土壤污染治理与修复服务（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2、股权控制关系



三、所涉及后续事项

(一) 本次权益变动未触及要约收购, 虽然公司的控股股东将变更为联投城运, 实际控制人将变更为湖北省国资委, 且控股股东的变更尚需通过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关于经营者集中的反垄断审查, 但对公司治理不会产生实质影响。

(二) 联投城运、国创资本将根据《民事裁定书》[(2023)鄂01破17号之一]之决定及时完成相关权益变动报告编制与披露工作。公司也将密切关注相关情况并根据进展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风险提示

(一) 截至本提示性公告披露日, 本次公司控股股东的变更尚在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经营者集中的反垄断审查中, 因此,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变更事项最终能否顺利实施尚存在不确定性。

(二) 公司已进入重整计划执行阶段, 若公司不能执行或不执行重整计划的,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第九十三条的规定, 法院有权裁定终止重整计划的执行, 宣告公司破产。如果公司被宣告破产, 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第9.4.13条的规定, 公司股票将面临被终止上市的风险,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理性投资。

(三) 公司本次重整可能存在因重整投资人筹措资金不到位等无法按照协议约定履行投资义务的风险。

(四) 由于公司2022年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为-462,353.82万元, 且被出具了无法表示意见的2022年度审计报告, 因此根据《上市规则》第9.3.2条的相关规定, 公司股票于2023年4月28日起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同时, 由于公司还存在持续经营、违规担保以及内部控制被出具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等问题, 因此根据《上市规则》第9.8.1条的相关规定, 公司股票将被继续实施其他风险警示。即使公司实施重整并执行完毕, 如公司出现《上市规则》9.3.11条规定的相关情形, 公司股票将面临被终止上市的风险。(详见公告: 临2023-048号)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公司相关信息均

以在上述网站及报刊披露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相关公告，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武汉当代明诚文化体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1月10日